

**【招标公告】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
(招标编号: XZP202509180012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7.57万元, 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纪问题,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4、投标人须为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组织机构,业务内容包含五个类别: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金属结构、量测、机械电气,如其中任意一项不具备,该类别须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提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5、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必须为投标申请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满足负责本工程质量检测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6、除项目负责人外,在招标投标阶段对项目部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不作要求。项目实施时根据工程实施进度及招标人要求配置。

7、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委托人、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投标申请人须保证代理人及投标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并确保从2025年4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均已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投标时无需提供缴费记录证明，中标候选人公示前、异议（投诉）提出时相关单位需提供缴费记录证明原件给招标人核验。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8 09:00到2025-09-22 18:00

获取方式：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2日。 2、获取方式：报名经办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报名时须携带：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副本（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被接纳。（报名联系电话：15365760833） 3、获取招标文件地点：盐城市大丰区丰尚国际1号楼9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9 16: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9 16:00

开标地点：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开标室（盐城市大丰区丰尚国际1#楼9楼）

七、其他

招标条件

1、本招标项目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已经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人民政府，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质量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建设地点：大丰区小海镇

2、工程规模：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总投资额约2350万元。

3、招标范围：

3.1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1个标段

标段号：1

标段名称：2025年度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无泊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批超长期国债）质量检测服务

实施地点：大丰区小海镇

招标控制价：7.57万元

3.2 招标范围：主体工程、招标节余增做工程，根据相关施工规范的规定进行原材料的抽样检验和相关工序进行质量检测，将质量检测结果形成书面报告报招标人，并提供工程终检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①泵站工程检测，检测类别：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金属结构、量测、机械电气等。

②水闸（或闸站结合）、涵洞检测，检测类别：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量测、金属结构（有铸铁闸门或钢闸门）等。

③农桥、机耕路、渠道检测，检测类别：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量测等工程质量检测及相关服务。

4、服务期限：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5、质量要求：所有检测行为、检测频率、检测方法、结果均应符合相关检测规范、规程、标准等相关要求，保证检测数据准确、真实。检测报告应在规定的时间报送招标人。检测单位应按照规程规范和合同的要求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准确、真实性负责。检测报告应当对检测项目的参数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作出明确结论。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人民政府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小海镇兴海路1号

联 系 人：吴范明

电 话：18550687548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地 址：盐城市大丰区丰尚国际1号楼9楼

联 系 人：吴昊

电 话：15365760833

电 子 邮 件：13979214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吴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